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

### 啟動毒品處遇四方連結 攜手安置歸向新生活

「家」的定義是什麼？可能是一個避風港、充電站或僅是一個名詞，對長期處於囹圄之中的收容人而言，卻是模糊、疏離的。每當收容人得知返「家」的消息時，最令他們擔憂的莫過於是出監後的容身處所與穩定就業，爰此，本監近年來積極運用社工專業人力連結及轉介安置、就業等相關單位入監進行輔導評估，針對收容人個別情況予以適切之處遇，協助其順利復歸社會，降低再犯可能性。

林姓個案犯槍砲、毒品罪，判刑7年4月，入監前與家人多年失聯且未婚育有2子，出監後更無居住地及經濟謀生能力，由於在監曾參加「科學實證班毒品處遇初階課程」職涯發展及財務管理等七大面向，經本監社工會談評估後，即啟動社會資源連結，轉介台南更生輔導團李秀英團長進行長期認輔，瞭解林員面臨出監後之各項問題，並針對安置處所及工作媒合等，尋求社會人士的接納、關懷與協助。

近期由於疫情趨緩，本監莊能杰典獄長特別指示教化科社工人員，在落實各項防疫指引之防護措施下，積極聯繫更保團體進行評估安置，強化毒品處遇之四方連結，協助復歸社會，避免衍生犯罪問題，8月10日媒合更保、雇主與林員三方進行公務訪視會談，由更保團體說明出監後媒介至民宿從事清潔、環境維護工作，釋放當日派員護送報到等安置事項。

林姓個案於8月18日繳清罰金並辦理出監手續後，本監立即聯繫更保團體前來接送，社工提醒個案出監後應遵守假釋注意事項，並鼓勵其繼續接受更保團體毒品更生人社區處遇模式計畫，後由更保莊主任親自護送其前往安置處所，邁向全新生活的開始。



本監社工會談評估個案出監需求情形



本監社工陪同更生輔導團李秀英團長與雇主入監訪視



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莊主任  
接送個案前往安置處所



林姓個案抵達安置處所熟悉環境